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5-075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国栋先生的通知：

赵国栋先生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 33,690,000 股（占其本人持股总数的 99.98%，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37%）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融资，其中，20,000,000 股交易到期日为 2017 年 5 月 22 日，13,690,000 股交易到期日为 2017 年 5 月 26 日。上述质押已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赵国栋先生持有公司 33,697,239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38%，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697,239 股，占其本人持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38%。该部分股份为赵国栋先生通过协议转让取得的股份，赵国栋承诺本次通过协议转让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过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详见公司 2015 年 10 月 3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部分股东股份协议转让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2015 年 11 月 1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部分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票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此次赵国栋先生质押的 33,690,000 股，占其本人持股总数的 99.98%，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37%，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赵国栋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 33,690,000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赵国栋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 99.98%。

备查文件：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

《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一日